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 5 人，实际到会监事 5 人（到会监事为：李一飞、王建娥、余鹏艳、李志晋、刘利生）。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

监事会同意将公司持有的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以 85,001.85 万元的价格、河北阳煤正元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 10,127.59 万元的价格、阳煤集团深州化工有限公司 54.6%股权以 43,261.32 万元的价格及阳煤集团寿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以 126,104.72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阳泉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李一飞先生、余鹏艳女士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出售后为相关方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丰喜集团、正元集团、寿阳化工、深州化工的担保余额总计为 45.03 亿元，因出售资产，公司对上述四家企业的担保由原来的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转变为对关联方企业的担保，公司承诺在上述担保到期后不再对上述四家公司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李一飞先生、余鹏艳女士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一日